



奧朗德(右)到訪沙特會晤國王阿卜杜拉(左2)。美聯社

不滿美英

沙特 233億拉攏法國

憂伊朗挑戰中東地位 尋求推翻敘政權

敘利亞內戰和伊朗核問題進一步曝露西方國家間分歧，支持推翻敘國巴沙爾政權的法國總統奧朗德前日抵達沙特阿拉伯，展開為期兩日的訪問。沙特同日宣布，從法國購買武器，向黎巴嫩軍隊提供30億美元(約233億港元)軍事援助。分析指，美英在敘國和伊朗問題上相對溫和的立場，令沙特愈趨不滿，故尋求與取態相同的法國加緊合作。

在敘利亞內戰上，比起美英等西方傳統盟國，法國立場與沙特更接近。沙特一直支持敘國反對派以軍事手段推翻巴沙爾，今年10月，沙特罕有拒絕出任新一屆聯合國安理會非常理事國，就是為了抗議各國對敘國內戰坐視不理。法國亦希望敘國改朝換代，奧朗德曾承諾向當地反對派提供軍事援助，以助他們打贏內戰，但美、英相繼卻步，令奧朗德孤掌難鳴，促使他轉而尋求其他盟友。

伊朗核問題方面，近期美伊關係有解凍跡象，沙特擔心這有助伊朗重新崛起，挑戰沙特作為中東主要勢力的地位。沙特亦支持黎巴嫩遜尼派，抗衡伊朗支持的什葉派真主黨。

雙邊貿易10年增2倍
法國則質疑伊朗根本無意履行與美國的核協議，擺出談判姿態只是為換取放寬制裁。由此可見，法國和沙特均不希望伊朗與西方和解，自然「同仇敵愾」。

法國與沙特的貿易在過去10年間大增兩倍，今年達80億歐元(約854億港元)，其中30億歐元(約320億港元)屬於法國的出口額，奧朗德曾形容沙特是「法國在中東的最大顧客」。奧朗德今次訪問共有30名法國企業家隨行，反映他極希望借此與沙特簽署更多經濟合作計劃，刺激法國疲弱的經濟。

軍援料挫真主黨 動搖中東平衡
沙特阿拉伯將向黎巴嫩軍隊提供30億美元(約233億港元)軍備，以增強軍方實力，更有效應付教派衝突及恐怖主義威脅。受伊朗及什葉派勢力資助的真主黨，是黎國主要勢力，並有協助同屬什葉派的敘利亞政府軍戰鬥。這次軍援料將威脅並打擊真主黨，進而有利敘反對派勝出內戰，最終動搖中東勢力平衡。

沙特計劃分5年提供支援，除了提供更先進的武器，亦會斥資改善基地設施及軍人培訓。正出訪沙特的法國總統奧朗德更表示，只要沙特開口，法國願提供所需軍備。黎巴嫩總統蘇萊曼指出，沙特是次援助是歷來金額最多的一次，遠超美國自2006年起提供的10億美元(約77.5億港元)。

路透社/美聯社/法新社/新華社/《華爾街日報》

日冷凍食品含農藥 超標150萬倍

達殘留農藥標準(0.01ppm)的150萬倍。由於臨近年終，不少日本家庭購入大批冷凍食品，事件引發軒然大波。馬拉硫磷是一種低毒有機磷液體農藥，色略發黃，有刺鼻氣味，用於驅除農作物害蟲。人體吸收後雖會迅速分解排除，但若從口攝入，會引發腹瀉及嘔吐。日本規定人體每日攝取上限為每公斤體重0.02毫克。

兩間公司早於上月13日陸續接到顧客投訴食品有異味，但時隔一個半月才公布。AQLI解釋，肇事的群馬工廠9月有翻新工程，起初以為是油漆味滲入食品。被檢出含毒的包括薄餅及其他油炸食品，不過丸羽日朗指出，體重20公斤的小童要一次過吃60個有問題薄餅，才會出現急性中毒。群馬工廠暫時停產，丸羽日朗已報警要求追查，暫未知農藥混入途徑。

日本《朝日新聞》/新華社

全球今年70記者殉職

美國保護記者委員會(CPJ)公布，今年全球最少有70名記者採訪時殉職，其中29人死於敘利亞，令中東成為「記者地獄」；墨西哥則10年來首次全年無記者殉職。在敘國殉職的包括17歲路透社特約攝影師巴拉卡特，以及被狙擊手槍殺的半島電視台記者梅薩馬。敘國前年爆發內戰以來，有最少63名記者遇害，今年有60人被綁架，其中一半仍然失蹤。伊拉克與埃及今年分別有10名及6名記者殉職。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規劃許可申請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D)條，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 按照條例第16(2F)條，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請向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註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
-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16(2I)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YL-HT/882	元朗錫降圍丈量約份第125約地段第1089號(部分)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便利店)(為期三年)	2014年1月7日
A/YL-PS/433	新界元朗屏山丈量約份第122約地段第104號餘段	擬議臨時寵物貿易及批發(為期3年)	2014年1月7日
A/K13/288	九龍九龍灣宏開道15號九龍灣工業中心地下5B室(部分)	商店及服務行業	2014年1月14日
A/NE-KTN/179	新界上水河上鄉H33, H34, H35, H36, H37, H42, H49, H50, H51, H52及H55號丈量約份第95約地段第1396號A、B、C、D分段及餘段、第1397號A分段及餘段、第1389號A、B、C、D、E分段及餘段、第1388號餘段(部分)及毗鄰政府土地	社會福利設施(殘疾人士宿舍)	2014年1月14日
A/TM-LTY/273	新界屯門藍地丈量約份第130約地段第212號餘段、第232號、第233號、第234號、第235號、第236號餘段、第237號、第238號、第239號、第243號、第244號、第246號餘段、第246號A分段、第246號B分段、第247號、第367號及第368號餘段	擬議住宅發展(分層樓宇)	2014年1月14日
A/YL-HT/884	元朗廈村丈量約份第128約地段第384號餘段及毗鄰政府用地	臨時貨倉作為居屋及公屋的實體單位(為期三年)	2014年1月14日
A/YL-KTN/430	新界元朗錦田錦田公路丈量約份第109約地段第283號A分段餘段(部分)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地產代理)(為期3年)	2014年1月14日
A/YL-KTS/626	新界元朗錦田大窩村丈量約份第113約地段第1184號A分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4年1月14日
A/YL-KTS/627	新界元朗錦田大窩村丈量約份第113約地段第1184號B分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4年1月14日
A/YL-TYST/659	新界元朗唐人新村山下村丈量約份第121約地段第1536號B分段第11小分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4年1月14日
A/YL-TYST/661	新界元朗山下村丈量約份第119約地段第326號(部分)、第327號A分段(部分)、第327號A分段第1小分段(部分)、第327號B分段(部分)、第327號C分段(部分)、第327號D分段(部分)、第328號(部分)、第334號(部分)、第335號(部分)	臨時露天存放回收貨物(二手電子產品)連附屬工場及場地(為期3年)	2014年1月14日
A/ST/835	新界沙田火炭坳背灣街27-31號協興工業中心地下A舖	臨時康體文娛場所(健身、舞蹈及拳擊中心)(為期5年)	2014年1月21日
A/ST/836	新界沙田文禮路一號加油站(部份)、沙田市地段第403號(新地段稱為沙田市地段第589號)	商店及服務行業(零售商店及直接有關的貯物用途)	2014年1月21日
A/YL-HT/886	元朗廈村丈量約份第124約地段第1202號	臨時公眾停車場(貨車除外)(為期3年)	2014年1月21日
A/YL-TYST/664	新界元朗丹桂村東南面的山坡位置的政府土地	擬議挖土和填土(斜坡加固工程以提高現有電塔附近斜坡的穩定性、地基鞏固工程及把山坡面恢復原狀)	2014年1月21日
A/YL-TYST/665	新界元朗唐人新村丈量約份第119約地段第366號餘段、第369號餘段(部分)、第370號餘段(部分)、第371號A分段(部分)、第371號B分段(部分)、第372號A分段、第372號B分段、第373號、第374號、第375號餘段、第376號、第377號、第378號、第379號、第380號、第381號餘段(部分)、第458號(部分)、第459號(部分)、第460號、第461號、第462號、第463號、第464號、第465號、第466號(部分)、第469號(部分)、第470號(部分)、第471號(部分)、第1323號(部分)、第1324號、第1325號(部分)、第1337號、第1338號、第1339號、第1340號、第1341號、第1342號、第1343號、第1344號、第1345號(部分)、第1346號(部分)、第1347號(部分)、第1349號(部分)、第1350號(部分)、第1351號、第1353號、第1354號、第1355號、第1356號A分段、第1356號B分段、第1357號、第1358號、第1359號、第1360號、第1361號、第1362號、第1363號、第1364號、第1365號、第1366號、第1367號餘段、第1368號、第1369號A分段、第1369號B分段、第1369號D分段、第1523號(部分)、第1524號、第1525號、第1531號B分段、第1532號、第1533號A分段、第1533號B分段、第1536號、第1537號、第1538號、第1539號、第1540號、第1541號、第1542號、第1543號、第1544號(部分)、第1592號(部分)、第1593號、第1613號C分段(部分)及第1614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露天貯物建築機械和材料、回收物料及舊電器連附屬工場活動(為期3年)	2014年1月21日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規劃許可申請 進一步資料的提交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D)(b)條，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刊登報章通知。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16(2K)條，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 按照條例第16(2K)(c)及16(2F)條，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註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
-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16(2K)(c)及16(2I)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發展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
A/H21/137	香港鵝魚涌新街21-39號及英皇道852-858號	擬議辦公公室連食肆、商店及服務行業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經修訂的圍境設計計劃、空氣流通評估補充報告、修改車位數目和停車場設計圖及澄清擬議的建築物後移和建築物之間的間距，以回應部門的意見。	2014年1月7日
A/I-MW/45	馬灣地段第7號、第48號、第114號、第142號餘段、第142號A分段、第142號B分段、第142號C分段、第142號D分段、第142號E分段、第142號F分段、第142號G分段、第142號H分段、第143號、第209號、第229號餘段、第231號A分段、第241號、第244號、第331號及第377號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的康樂公園(馬灣公園)，包括娛樂場所、展覽中心、零售商店、餐廳、旅客住宿、其他景點、附屬設施及旅遊車停車場、馬灣公園及馬灣其他發展的後備旅遊車停車場(擬議修訂核准發展計劃)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旅遊車泊位平面圖、經修訂的總綱發展藍圖、圍境設計總圖及重修馬灣舊村內設施的概括位置圖、策略性休憩用地系統圖及回應部門的意見。	2014年1月7日
A/K11/210	九龍慈雲山沙田坳道175號法藏寺東翼及西翼的四樓(部分)和五樓(部分)	擬議靈灰安置所	進一步資料包括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	2014年1月7日
A/SK-SKT/8	西貢丈量約份第221約地段第1949號和毗連的政府土地	擬議綜合住宅發展	申請人提交一份經修訂的總綱發展藍圖、一份經修訂的圍境設計總圖和相關的經修訂的技術評估報告，以回應收到的部門意見。	2014年1月21日
A/YL-MP/202	新界元朗米埔丈量約份第104約地段第3207號餘段、第3209號餘段、第3220號餘段、第3221號餘段、第3224號餘段、第3225號A分段餘段、第3225號C分段餘段、第3225號餘段、第3226號A分段餘段、第3226號餘段、第3228號、第3229號、第3230號餘段、第3250號B分段第21小分段餘段、第3250號B分段第33小分段B分段、第3250號B分段第40小分段A分段(部分)、第3250號B分段第40小分段餘段(部分)及第4658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屋宇、略為放寬建築物高度限制、進行填塘、填土及挖土工程	申請人呈交一套噪音影響評估、經修訂的總綱發展藍圖、經修訂的圍境設計圖、經修訂的主要發展參數比較列表及澄清擬議後移範圍。	2014年1月21日
A/YL-PH/670	新界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110約地段第336號A分段第1小分段、第336號B分段、第337號(部分)、第357號、第358號(部分)、第359號(部分)、第360號(部分)、第361號(部分)、第362號(部分)、第366號(部分)、第367號(部分)、第394號(部分)及第395號(部分)	擬議臨時露天存放泥土及建築材料連附屬辦公室及員工休息室(為期3年)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一份生態影響評估、以回應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的意見。	2014年1月21日
A/YL/196	新界元朗元龍街元朗市地段504號及丈量約份第116約地段第419號、第422號、第454號餘段、第455號C分段餘段、第455號G及H分段餘段、第457號C分段、第461號餘段、第462號餘段、第463號餘段、第464號餘段、第470號餘段、第474號餘段、第495號餘段、第538號餘段及第539號餘段及毗連的政府土地	擬議住宅/商業綜合發展	在2013年12月16日，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一份行車量預測以支持噪音影響評估。	2014年1月21日